



上证综指	深证成指
收盘 2420.18	收盘 8225.61
成交量 325.76亿股	成交量 218.90亿股



## 京津冀：三方携手破“霾伏”

本报记者 鲍晓倩 杜铭 刘松柏

### 开栏的话

一年前,国务院发布《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正式在全国展开。一年过去了,《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实施效果如何?2014年采暖季,空气质量究竟能否有所改善? 10月13日至24日,《经济日报》记者奔赴京津冀地区,深入一线采访三地政府部门、企业和专家,调研京津冀大气污染防治的新思路新举措、新经验新成效、新机制新进展。现推出系列报道“京津冀大气污染防治调研行”,敬请关注。



技术人员在对全液压多功能抑尘车液压系统进行测试。日前,由河北企业自主研发的全液压多功能抑尘车试制成功。该抑尘车通过将水雾化吸附粉尘颗粒,不仅对空气中的PM<sub>2.5</sub>和PM<sub>10</sub>具有良好的清除、抑制作用,而且因不装配附属发动动车,杜绝了对工作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郑勇撰 (新华社发)

10月28日,地处北京西郊的京能京西电厂一派忙碌,燃气“一拖一”机组正进入168小时试运行。这也意味着,赶在2014年11月采暖季开始前,这里的燃煤机组将全部关停,以天然气为燃料的北京西北热电中心将正式投运。到2016年底,随着四大热电中心燃煤机组全面关停,北京将实现100%清洁热电,也将成为比肩东京、伦敦、巴黎,实现城区无煤化的城市。

为了蓝天,压煤。北京市热力供应用能方式的切换,浓缩着这个古老城市对清新空气的向往,也浓缩着京津冀三地大气污染防治的艰苦努力。

一年前,《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发布,大气污染防治“亮剑行动”正式拉开帷幕。国务院办公厅随之印发方案,将“大气十条”中的80项重点任务分解落实到中央和国家机关的34个部门,北京市“863行动计划”、天津市“清新空气一号工程”、河北省“1485行动计划”等地方细则也相继出台。

气十条”的空前决心,各地动真格、出实招,铁腕治理前所未有。

北京市市长王安顺说,“再花多少钱,也要坚决完成任务”;天津市市长黄兴国提出,“2014年在控煤、控车、控尘、控污‘四控’方面实现大突破”;河北省委书记周本顺、省长张庆伟则表示,“宁可牺牲一段时间的GDP和财政收入,也要坚决打赢环境治理攻坚战”。

除严格执行国家政策,京津冀三地积极发挥主观能动性,开拓思路,多管齐下,积极探索各种新机制、新举措。

完善法律法规。北京市发布实施了《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对环境违法行为实施加倍处罚、上不封顶等处罚措施。

严格地方标准。北京市修订了《低硫煤及制品》产品标准,实施汽车京V阶段排放标准,达到国际领先水平。

出台经济激励政策。在财政十分紧张的情况下,河北省拿出10亿元用于化解过剩产能拆除设备的奖补;京津冀三地先后对黄标车老旧车淘汰、煤改气、供暖

锅炉使用优质煤、分散采暖居民改用清洁能源等出台了财政补贴政策。

发挥市场调节作用。北京、天津大幅度调高了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污收费的标准;北京、河北等地积极发展绿色信贷和绿色证券,将企业环境违法信息纳入银行企业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严格限制环境违法企业贷款和上市融资;河北提高钢铁、水泥、平板玻璃等行业的差别电价和惩罚性电价加价标准,发挥价格杠杆作用。

创新管理模式。天津市实施大气污染防治网格化管理,按照属地原则,构建四级网格体系,加强控煤、控尘、控车、控工业污染、控新建项目排污网格管理。

真抓实干开始见到成效了。

环保部最新监测数据显示,2014年前9个月,京津冀13个城市四项主要大气污染物平均浓度同比全部呈下降趋势,二氧化硫下降25.2%、二氧化氮下降3.5%、PM<sub>10</sub>下降10.8%、PM<sub>2.5</sub>下降12.0%;第三季度,京津冀13个城市重度污染天数比例为2.9%,

无严重污染,与去年同期相比平均达标天数比例由47.1%上升为55.4%,提高8.3个百分点,空气质量有所改善。

“‘大气十条’目标高、任务重,但只要不折不扣地执行,就一定能见到成效。”中国环境科学院副院长柴发合接受《经济日报》记者独家采访时表示,2013年以来,京津冀大气污染防治取得了积极进展,具体表现为,煤炭消费快速增长的态势得到初步遏制,产业结构调整取得积极进展,燃煤工业锅炉综合整治全面实施,工业治污向纵深发展,机动车排放控制和油品升级稳步推进,京津冀区域协作机制初步建立。

当然,拨开雾霾见蓝天尚需时日。2013年,京津冀地区PM<sub>2.5</sub>年均浓度值为106微克/立方米,即便下降10%,依旧处于高水平,公众从感官上还不足以感受到空气质量改善的细微变化。“一旦实现2017年PM<sub>2.5</sub>下降25%的目标,乃至再努力10年下降50%至60%,百姓感受肯定不一样。”柴发合表示。

一年过去了,“史上最严”的《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情况如何,我们最终能否拿下这场治霾攻坚战?“难!”

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副厅长周军唐介绍,河北省钢铁产业增加值约占全部工业增加值的1/3,是第一支柱产业,到2017年,河北省要压减钢铁产能6000万吨,截至10月中旬,今年我们已淘汰炼铁产能671万吨,炼钢产能469万吨,对经济发展速度影响不可谓不大。

北京市发改委能源处处长高新宇说,2012年前,北京用了14年时间减少燃煤700万吨,而行动计划要求2012年至2017年5年内压煤1300万吨,任务之艰巨可想而知。

“再难也要上!”

深秋季节,《经济日报》记者走访京津冀平原,切实感受到各地贯彻落实“大

打好“蓝天保卫战”

晓倩

国取得了PM<sub>2.5</sub>平均浓度下降12%的成效。

严抓落实,是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的迫切要求。以PM<sub>2.5</sub>为特征污染物的区域性大气环境问题已经成为我国社会的一大民生问题,今年10月短短一个月间,我国华北地区就遭遇了4次重污染天气过程,“十面霾伏”、“雾霾锁城”、“世界上最远的距离,是你在对面,我却看不见你”……种种吐槽背后,是百姓对清新空气的渴望与诉求,是公众对早日找回蓝天的希冀。

加快淘汰落后产能、产业结构调整、控制煤炭消费总量、加快油品升级、加强移动源污染治理、建立区域协作机制……大气污染防治的举措早已经筹划得当,如今,各地正努力向各个具体的“量化指标”和“时间表”迈进。

严抓落实,是大气污染防治的有效经验。京津冀地区的实践表明,措施力度越大,落实行动计划越积极,空气质量改善的成效越好。从法规、标准到激励、补贴政策,京津冀三地因地制宜,严要求、出实招,今年前9月,率先在全

严抓落实,是当前污染防治工作的迫切需要。针对华北地区今秋首次重污染天气,环境保护部派出6个督查组,对重污染天气应急工作进行专项督查,仍发现一些地区应急工作形式大于内容,措施落实存在问题,应对雾霾不力。这充分说明,部分地区一些部门仍然停留于做样子,而不是动真格。

“5年全国空气质量总体改善,重污染天气较大幅度减少”,目标设定既高,更需要齐心协力,才能见到空气质量改善的成效,也唯有严抓落实,才能早见蓝天。

改革需要法治保障,法治需要改革推进。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通过的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决定,与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通过的全面深化改革的决定形成了姊妹篇。学习贯彻四中全会精神,落实重大战略部署,就要切实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来推进改革的能力和水平,让改革始终行在法治的轨道上。

法治是治国理政的基本方式,也是全面深化改革的基本遵循。用什么样的思维方式、在什么轨道上推进改革,直接关系到能不能正确推进改革、准确推进改革、有序推进改革、协调推进改革。回望改革开放以来的伟大历程,改革的推进与法治的建设齐头并进、相互促进,这不是历史的巧合,而是发展的必然。正是因为有了法治的护航,改革才能不走样、不变道、有章法。改革的深化,在很大程度上也要靠法治思维的根植、法治方式的的确立。当前,全面深化改革已进入攻坚期和深水区,无论规范市场经济秩序、突破重大利益藩篱,还是保证改革的正确方向,都迫切要把改革的深入纳入法治的轨道。越是重大改革,越要坚持法治先行,越要发挥法治的这种引领和推动作用。

运用法治思维,是相对于人治思维和权力思维而言的。它要求各级改革决策者在想问题、做决策、办事情时,必须树立法治意识,时刻牢记“法无授权不可为”、“法定职责必须为”,凡属重大改革都应“于法有据”。那种“拍脑袋决策”、“一言堂”,认为“权大一级压死人”的特权思想,更不是法治思维。各级领导干部在推进改革过程中,要始终对法律怀有敬畏之心,坚持法律红线不可逾越、法律底线不可触碰,防止以言代法、以权压法。

运用法治思维来处理和解决各种改革问题,要求任何层面、任何领域的改革,都应在法律框架下实施、在法治轨道上运行。要重视立法和改革决策相衔接,做到立法主动适应改革发展需要,增强法律法规的及时性、系统性、针对性和有效性。在研究改革方案和改革措施时,要同步考虑改革涉及的立法问题,及时提出立法需求和立法建议。要把实践证明行之有效的改革创新成果,及时用法律制度的形式巩固、稳定下来,以保障改革的顺利进行,使经济、政治、社会、文化、生态等各方面制度更加成熟更加定型。对不适应改革要求的法律法规,也应及时修改和废止。

强调运用法治思维方式推进改革,并不是不要“摸着石头过河”。对于实践条件还不成熟、需要先行先试的改革,鼓励大胆试、大胆闯,探索经验,但应当按照法定程序获得授权,用法治方式护航改革。

### “海运强国”建设细分60项任务

#### 2020年基本建成现代海运体系

本报上海10月31日电 记者薛志伟报道:全国海运发展推进会31日在上海召开,交通运输部部长杨传堂表示,至2020年,我国将基本建成安全、便捷、高效、绿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现代海运体系,为建设海运强国奠定坚实的基础。

杨传堂表示,我国建设海运强国,至少应在六个方面努力:一是拥有一支规模适度、结构合理、技术先进的专业化海运船队,海运进口原油中方承担份额与其他进口大国相当,其他资源进口承担比重明显提高;二是拥有由大型化、专业化码头和完善的集疏运系统组成的现代化港口体系,能力适度超前;三是拥有一批国际竞争力强的品牌海运企业、港口建设和运营企业、全球物流经营企业,基本建成具有国际影响力的航运中心;四是基本形成现代化海运治理体系,实现海运治理现代化,法律法规较为完善,执法行为更加规范,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基本建立;五是拥有装备现代化、管理信息化、反应快速化、巡航搜救立体化的水上支持保障系统;六是海运创新能力居世界前列,形成反应灵敏、运行高效的国内外、政企间互动机制,在国际海运规则、标准、政策制定等方面的影响力有效提高。

据悉,交通运输部还发布了《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促进海运业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实施方案》,推出9个方面、60项任务措施,着力促进海运发展提质增效,切实把国家海运发展战略部署落到实处。

(相关报道见三版)

### 改革发展新景象

## 航展“名片”扮靓珠海

本报记者 李茹萍

第十届中国国际航空航天博览会将于2014年11月11日至16日在广东珠海举行。

珠海会议展览局局长周乐伟向记者透露,航展期间,处于适航取证关键时期的ARJ21-700新支线飞机将赴珠海进行飞行表演和地面展示,中国商飞公司将发布2014-2033年市场预测报告及举行相关签约仪式。截至目前,来自39个国家和地区的700家展商携各类飞机参展。净展面积达3.5万平方米,境外展商320家,占45%。外国贸易代表

团将超过100个,预计观展专业人士将超13万人次。

“我们被中国航展吸引,是因为许多国际巨头都来参展,例如波音、空客、庞巴迪等,在中国航展这个平台寻求更多的合作机会。”参加过第九届航展的美国赫氏集团代表表示。俄罗斯伊留申金融集团总经理鲁布佐夫在接受采访时则说,很高兴参加珠海航展,观看中国航空工业的各种成果。他认为,“一家公司如果不能在中国市场上进行‘热身’,那就永远不可能卖出任何飞机。”

而对珠海市来说,如今中国国际航空航天博览会已成为城市的一张亮丽名片。珠海围绕航空产业,加快经济转型升级。近年来,航展的蓬勃发展先后带动了摩天宇航空发动机维修、翔翼飞行训练中心、中航通飞等项目落户珠海,形成了航空制造、通航运营、物流、培训等产业。珠海依托航展创立的航空产业园已成为广东省重要的航空产业基地。

珠海航展成功举办九届,也开启了珠海会展业的大时代。2013年珠海市政府

出台了《珠海市会展业发展规划(2011-2020)》,珠海计划用5年时间成为珠江口西岸会展核心城市,10年后成为国际会展中心城市。周乐伟说,珠海的会展业正加速前行,珠海国际会展中心的“档期”已排至明年。

珠海城市发展渐入佳境,引得粤港澳及国际客商纷至沓来。珠海不失时机地设立了珠海会议展览局。周乐伟说,提起珠海会展业,不少人就会想到“中国航展”这张名片,中国航展的发展壮大无疑提升了珠海在国际上的知名度。